

附件四：著作使用權授權同意書

114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實施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計畫

計畫1-5：海洋教育週之「海洋悠遊趣」學生海洋體驗課程活動

教學活動設計及活動成果著作使用權 授權同意書

本人_____（以下簡稱甲方），茲同意無償授權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（以下簡稱乙方）使用甲方繳交之「海洋悠遊趣」學生海洋體驗課程活動教學活動設計及活動成果之作品：

甲方同意並擔保以下條款：

1. 甲方授權之作品內容皆為自行創作。
2. 甲方擁有權限簽署並履行本同意書，且已取得簽署本同意書必要之第三者同意與授權。
3. 甲方作品無償授權乙方於非營利目的下，得典藏、推廣、借閱、公布、發行、出版、重製、複製、公開展示及上網與宣傳之使用。
4. 授權之作品無侵害任何第三者之著作權、專利權、商標權、商業機密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形。
5. 如違反本同意書各項規定，甲方須自負法律責任，乙方並得要求甲方返還全數之得利，於本同意書內容範圍內，因可歸責於甲方之事由致乙方受有損害，甲方應負賠償乙方之責。
6. 甲方獲補助作品無償授權乙方不限時間、方式、次數及地域利用（包括公開傳輸），其著作人格權並受著作權法保護。

此致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臺中市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

主題名稱	
教學活動設計者簽名（甲方）	
教學活動設計者（甲方）身分證字號	
戶籍地址	

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